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3-048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多多药业 2023 年度预计主要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多多药业 2023 年度预计主要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主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多多药业向多多集团采购水、电、蒸汽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多多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多药业）78.82% 股份；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多多集团）持有多多药业 20.98% 股份。多多集团向多多药业提供能源动力服务，依据双方 2022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情况，并结合多多药业 2023 年度生产计划和经营预算，2023 年度向多多集团预计采购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预计采购数量	预计采购单价	预计采购金额
供水	490,028 吨	3 元/吨（含税）	1,470,084.00 元
供电	4,959,880 度	1.110958 元/千瓦时（含税） ^注	5,510,218.37 元
供应蒸汽	生产用汽 22,604 吨、采暖用汽 10,847 吨	330 元/吨（含税）	11,038,830.00 元
总 计			18,019,132.37 元

注：多多药业向多多集团采购电的预计采购单价系多多集团根据 2023 年 4 月省内发电市场化交易价格作出的调整，多多集团将根据佳木斯电业局电价浮动情况及时对供电价格进行调整，调整时间为佳木斯电业局规定的调价之日起开始执行。

合同签署情况如下：

原《厂区能源（水电）供用合同》已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新《厂区能源（水电）供用合同》已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签署，合同有效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原《厂区能源（蒸汽）供用合同》已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厂区能源（蒸汽）供用合同》已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签署，合同有效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2023 年下半年合同尚未签署。

2、多多药业向多多集团支付厂区服务费

多多药业使用厂区的占地面积 84,424.93m²，厂区服务费价格为 9 元/m²·年，厂区服务费为 759,824.37 元。

原《厂区服务费分摊协议书》已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新《厂区服务费分摊协议书》已于 2023 年 1 月 1 日签署，合同有效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厂区服务费价格为 9 元/m²·年，保持不变。

3、多多药业向多多集团支付租金

多多药业租赁总建筑面积为 14,844.87m²，办公楼租金为 240 元/m²·年，其他厂（库）房租金为 120 元/m²·年，租金为 2,196,824.40 元/年。

原《厂房租赁合同书》将于 2023 年 6 月 23 日到期。新《厂房租赁合同书》已于 2023 年 1 月 1 日签署，合同有效期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租赁总建筑面积为 14,844.87m²（办公楼面积为 3,462.00m²，其他厂（库）面积 11,382.87m²），办公楼租金为 240 元/m²·年，其他厂（库）房租金为 120 元/m²·年，租金为 2,196,824.40 元/年，保持不变。

综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为 20,975,781.14 元。

本次交易对方多多集团系多多药业参股股东，持有多多药业 20.98% 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本次交易对方为多多药业关联法人，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对于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须书面说明事前认可情况及发表独立意见。

由于公司董事会不存在与多多集团相关联的董事，审议上述事项的董事会无须董事回避表决。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先审核通过。

鉴于本次交易金额超过三百万元，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但未达到三千万元，且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只需提请董事会审批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2023 年度预计主要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含税）	2023年1-3月已发生金额（含税）
采购能源	多多集团	工业用水	依据往年政府批复价格，执行甲方批复价格	1,470,084.00	226,335.00
		工业用电	依据往年政府批复价格，执行甲方批复价格	5,510,218.37	1,089,923.65
		采暖和工业用汽	依据往年政府批复价格，参照其他地区同类能源定价标准，执行甲方批复价格	11,038,830.00	3,055,140.00
接受劳务	多多集团	厂区基本服务（道路畅通、排水不堵、清扫及时、围墙完好、监控有效）	协商定价（参照厂区内关联企业、垦区企业和非关联企业的定价标准）	759,824.37	189,956.01
租赁房产	多多集团	租赁厂房、库房、办公楼	协商定价（参照厂区内关联企业、垦区企业和非关联企业的定价标准）	2,196,824.40	549,206.10
总计				20,975,781.14	5,110,560.76

（三）2022 年度主要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实际发生金额（含税）	2022年预计金额（含税）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多多集团	工业用水	976,197.00	1,342,110.00	0.11	-27.26	详见 2022 年 4 月 27 日、2022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多多药业 2022 年度预计主要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增加多多药业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2022-072）
		工业用电	4,119,061.43	4,733,582.00	0.47	-12.98	
		采暖和工业用汽	7,120,751.00	8,655,286.00	0.82	-17.73	
小计	-	12,216,009.43	14,730,978.00	1.40	-17.0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多多集团	厂区基本服务	759,824.37	759,824.37	0.09	0.00	
关联租赁	多多集团	租赁厂房、库房、办公楼	2,298,207.30	2,298,207.30	0.26	0.00	
购买资产	多多集团	购买针剂三车间及周边土地	8,381,640.90	8,379,525.71	0.94	0.03	

总计	23,655,682.00	26,168,535.38	-	-9.6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受公共卫生安全事件管控等因素的影响,多多药业未饱和生产,厂区多次封闭生产,多多药业仅保主要品种生产,水电汽能源消耗节余较多。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东风区安庆街 555 号
法定代表人	周玉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800716614817M
成立日期	2000 年 3 月 30 日
营业期限	2000 年 3 月 30 日至 2045 年 3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豆(浆)粉、豆奶粉、营养粉、豆类、乳类、谷物类制品、综合保健食品、西药、中药、中成药(子公司经营)、屠宰(分支机构经营);罐盒、皇冠盖等;养殖;农副产品加工生产;进出口业务;代理对俄等东欧各国易货贸易和经济技术合作;钢材;企业管理服务、厂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电力供应,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热力生产和供应(工商登记、备案信息及工商登记前置改后置目录请登录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主要股东或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2 年末,多多集团股东构成为:国有法人股东黑龙江北大荒药业有限公司占股 44.12%,集体法人股东黑龙江省多多集团占股 32.68%,自然人股东占股 23.20%。实际控制人为黑龙江北大荒药业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对方多多集团系多多药业参股股东,持有多多药业 20.98% 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本次交易对方为多多药业关联法人,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多多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关联人多多集团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第一季度
总资产	244,143,330.65	243,455,854.64
净资产	227,573,680.60	230,556,150.28
主营业务收入	68,467,603.70	20,660,794.84
净利润	20,556,548.45	2,982,469.68

3、履约能力分析

由于我方向对方付款，故不存在对方履约能力评估问题。

三、关联交易协议

（一）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厂区能源（水电）供用合同》

甲方：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1）本合同所指能源：是指在多多集团厂区内，经过多多集团动力公司购置、生产、加工而成的，达到多多集团能源标准要求的工业用水和工业用电。

（2）能源价格：

①供水价格

A.多多集团供水价格执行黑龙江多多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价格，工业用水现行价格按 3 元/吨（含税）收取。

B.合同期内，如遇水资源费等影响工业用水成本的价格变化或国家政策变化导致工业用水成本变化时，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调整后的价格自当月 21 日开始执行。

②供电价格

多多集团现行供电价格 1.110466 元/度（含税）。根据黑发改规〔2021〕浮动情况 3 号文件精神，2023 年省内发电市场化交易价格，上下浮动。多多集团将根据电业局电价相应地对供电价格进行调整，调整时间为文件规定的调价之日起开始执行。

（3）结算方法：

①用水费用按月结算，现金或银行存款方式交付水费。双方每月 21 日派人同时抄表，共同记录并确认用水量，甲方开据增值税发票，乙方当月 30 日前支付费用。否则乙方按未按时交纳能源使用费承担违约责任。

②用电费用按月结算，现金或银行存款方式交付电费。双方每月 21 日派人

同时抄表，共同记录并确认用电量，甲方开据增值税发票，乙方当月 30 日前支付使用费。否则乙方按未按时交纳能源使用费承担违约责任。

(4) 其它事项：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合同同时作废。

2、《厂区能源（蒸汽）供用合同》

甲方：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1) 本合同所指能源：是指在多多集团厂区内，经过多多集团动力公司购置、生产、加工而成的，达到多多集团能源标准要求的工业用汽。

(2) 能源价格：蒸汽价格

A. 蒸汽的价格执行黑龙江多多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价格，蒸汽现行价格按 330 元/吨（含税）收取。

B. 合同期内，如遇煤炭价格变化或国家政策变化导致原材料价格变化时，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调整后的价格自当月 21 日开始执行。

(3) 结算方法

蒸汽费用按月结算，现金或银行存款方式交付蒸汽费。双方每月 21 日派人同时抄表，共同记录并确认蒸汽用量，甲方开据增值税发票，乙方当月 30 日前支付费用。否则乙方按未按时交纳能源使用费承担违约责任。

(4) 其它事项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原合同同时作废。

3、《厂区服务费分摊协议书》

甲方：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1) 分摊面积

经甲乙双方共同测量，乙方实际占地面积为 84,424.93m²。

(2) 分摊日期和期限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限一年。

(3) 服务费的支付方式

双方约定，按占地面积每平方米 9 元/年，合计一年服务费为人民币 759,824.37 元，厂区服务费采用每半年一结算的方式，由乙方在每年 1 月初、7 月初 5 个工作日内将本半年应缴服务费用交到甲方财务部。

4、《厂房租赁合同书》

出租方/甲方：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租方/乙方：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1) 厂房情况

甲方出租给乙方厂（库）房 10 栋，坐落在佳木斯市安庆街 555 号甲方厂区内，总建筑面积为 14,844.87m²。厂房类型为砖混结构。

(2) 租赁日期和期限

厂（库）房租赁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租赁期三年。

(3) 租金及支付方式

双方约定，按建筑面积，办公楼租金每平方米每年人民币 240 元，其他厂（库）房租金每平方米每年人民币 120 元，合计年租金为人民币 2,196,824.40 元，按月交纳。

(二)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依据

1、房产租赁定价说明

多多集团位于黑龙江省佳木斯市东风区安庆街 555 号，拥有厂房、车间、仓库和办公楼等房产，除部分自用外其余租赁给厂区内生产企业使用。租赁价格制订时综合考虑以下因素：

(1) 地理位置

多多集团远离市区，厂区范围独立封闭，紧邻职工生活居住区，适宜工业生产使用。

（2）交通条件

多多集团厂区临安庆街，该道路为城市交通主干道，距离哈同高速佳南出入口约 3 公里，交通条件较为便利，但公交线路较少。

（3）建筑物情况

厂区内大部分建筑建成年份较早，折旧成本相对低廉，建筑质量良好，维护情况良好，适用于工业生产、仓储使用。办公楼建筑较新，装修情况良好，办公、会议设施齐全。

（4）配套及安全

厂区道路为混凝土道路，路况很好，满足大型运输车辆通行、装卸货物等要求。厂区环境干净整洁、绿化率较高。多多集团设有安全保卫部门，集中协调管理厂区各单位的生产安全和安全保卫工作。多多集团下属动力公司可以为厂区内提供稳定的水电气供应。

综合各因素，多多集团对出租房产价格确定为：车间、厂房、仓库等生产用设施 120 元/m²·年，办公楼 240 元/m²·年。厂区服务费 9 元/m²·年。近年来多多集团对厂区内的关联企业、垦区企业和非关联业均执行此定价标准。

2、供应蒸汽、供电、供水定价说明

（1）多多集团因原料价格上涨成本增加，调整蒸汽供应价格。经与多多药业协商，双方确定 2022 年 1~6 月蒸汽价格由 210.00 元/吨调整为 287.00 元/吨，从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蒸汽价格由 287.00 元/吨调整为 330.00 元/吨。

（2）依据黑垦价发〔2012〕3 号文件，“省内燃煤发电市场化交易价格在基准价基础上，上下浮动原则上均不超过 20%”。根据文件精神确定由多多集团向多多药业供应的电力价格为每月按《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电价表》进行调整，并及时发送调价通知。

（3）2015 年 12 月黑龙江省物价监督管理局、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

水利厅联合下发黑价联字〔2015〕72 号《黑龙江省物价监督管理局、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水利厅关于调整水资源费征收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通知中第二条第二款“工商业（包括利用地下温水取水）”水资源费由原来 0.4 元/吨调整为 0.7 元/吨。根据该通知精神，多多集团与农垦物价局佳南直属分局请示后答复“多多集团供水属自备水源，内部供水不在《黑龙江省定价目录》内，由各单位进行调整”，因此多多集团向多多药业有限公司供水价格调整为 3.00 元/吨，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四、主要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多多药业与多多集团厂区处于一个大院，多多药业自建厂起生产用水、电、汽、采暖用气均由多多集团供应，多多集团依据黑龙江农垦物价局水、电、汽价格的批文，结合成本变动情况收取相应的费用。

多多药业分摊厂区服务费为生产经营所需，协商定价。

以上各项费用在 2023 年年度预算中已作为相应的成本、费用项目考虑，对多多药业及公司当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交易属于正常购销业务。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产生对关联人的依赖，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涉及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阅，出具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工业用水、工业用电、工业用汽、厂房租赁、厂区服务费定价公允，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多多药业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制定的，属于正常经营交易行为。相关业务的开展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发挥协同效应，有利于多多药业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意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多多药业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生产经营所

需，交易额度是基于多多药业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和 2023 年可能发生的交易情况作出的合理预计，有利于其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遵守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时，相关审议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 1、多多集团营业执照、基本情况介绍、财务数据（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
- 2、关于多多药业有限公司与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报告；
- 3、多多集团与多多药业关联交易定价情况说明等附件；
- 4、多多药业 2022 年水电汽其他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说明；
- 5、厂区能源（水电）（蒸汽）供用合同、厂区服务费分摊协议书、厂房租赁合同书；
- 6、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
- 7、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